

当今世界经济一个显著特征,就是追求在一定区域内贸易自由化的经济一体化和旨在实现全球范围内贸易自由化的多边贸易体制,将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兼容并存,共同发展。不可否认,区域一体化对全球多边贸易体制造成了很大的负面影响,但是,从总体来看,区域一体化对其作出了卓越的贡献。部分区域内的自由贸易,构筑了全球自由贸易的雏形,并将最终促进后者的形成。因此,对于呈螺旋式发展的全球自由贸易来说,区域一体化是其必经阶段。

欧洲和北美已经先行了一步。高度一体化的欧洲统一大市场,使其12个成员国充分享受了区域自由贸易的好处。新近建成的北美自由贸易区,也正雄心勃勃地朝这一目标前进。然而,作为占世界经济总产值的一半、现今经济增长最快的亚太地区,其区域合作却很松散。我国长期以来维系对外贸易发展的,也仅仅是双边贸易协定,这与当今世界区域一体化的发展趋势和我国作为一个贸易大国的地位是极不相称的。对此,我国应作何战略性抉择,本文略抒管见,以供参考。

一、从战略上考虑,我国应积极地参与亚太区域合作,掌握应有的主导权

这将基于以下理由:首先,区域一体化的一个显著特征,就是地缘因素。由于贸易保护主义的盛行,各国都自然地选择与自己地缘接近的国家作为贸易伙伴,在集团内实行自由贸易。

其次,欧洲统一大市场和北美自由贸易区在其内部实行贸易自由化时,对外却具有强烈的排他性。这就导致我国产品更难进入上述市场,今后将更多地依赖于本地区的合作。

再次,我国当前的贸易情况也足以说明应积极参与亚太区域合作。下表是我国1994年1~3月进出口商品主要国别(地区)统计:

单位:千美元

国别(地区)	进出口总值	所占比例
总 值	39492819	100%
香 港	6054322	15.3%
台湾省	2812578	7.1%
东南亚国家联盟	2342556	5.9%
日 本	8179707	20.7%
韩 国	1920447	4.9%
俄罗斯联邦	993543	2.5%
欧共体	5948687	15.1%
美 国	5823005	14.7%
加拿大	491403	1.2%

(摘自《国际贸易》6/1994)

由表得知,日本、香港、台湾省、东南亚国家联盟及韩国占我国进

出口贸易值的53.9%。可见,我国现在的贸易主要是与亚太国家和地区,尤其是东亚地区进行的。因此,我国外贸发展立足于亚太区域,亦理所当然。

最后,积极参与亚太区域合作,将有助于我国与世界贸易体制接轨,有助于我国尽早复关与成为世界贸易组织创始成员国。

二、亚太地区经济合作面临着难以克服的困难与障碍

亚太地区情况十分复杂,各国之间广泛存在着政治架构、经济水平、文化传统、宗教信仰、意识形态以及人文景观的巨大差异,这就决定了亚太地区很难象欧共体及北美自由贸易区那样,迅速形成统一大市场。

第一,地缘障碍。亚太地区幅员广大,主要包括我国、日本、东亚及南亚国家和地区,以及前苏联的亚洲部分;澳大利亚、新西兰所在的大洋洲;美国、加拿大的北美洲;墨西哥、巴西、智利、阿根廷等拉美国家和太平洋的一系列岛国等,共计32个独立的国家和地区及10多个英、美、法的殖民地国,人口超过20亿。这与有12个成员国的欧共体及仅有3个成员国的北美自由贸易区相比,亚太区域合作的复杂性和困难是可想而知的。更重要的还在于:欧洲和北美自由贸易区的成员国,几乎都处于一块绵延相连的大陆上(英国除外),而亚太区域的国家和地区,不仅分布于世界四大洲,而且中间还为浩瀚的太平洋所阻隔。这种地缘特征,显然对形成统一的大市场是一种先天的障碍因素。

第二,政治障碍。亚太地区广泛存在着意识形态和政治结构的差异。这里既有高度发达的西方国家,又有情况不一的发展中国家;既有实行资本主义制度的国家,又有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家;既有为数不少的结盟国家,又有很多不结盟国家。这种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差异,将大大增加协调各国和地区之间立场、利益的难度和空间。不仅如此,亚太地区大部分国家还潜伏着强烈的民族主义意识,对日本军国主义的复活和美国新殖民主义的蔓延都保持着高度的警惕。

第三,经济障碍。与政治架构相类似,亚太地区的经济结构亦具有复杂化的特征。首先,亚太地区实际上存在着两种不同的经济制度——市场经济体制和非市场经济体制;其次,亚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悬殊,世界上最发达和最不发达的国家都存在于该地区;再次,日本在全球推行的经济大国政策和亚太许多国家对美国的严重依赖,无疑加重了该地区弱小国家对日、美经济霸权政策的担心和不信任感,并由此将影响到这些国家对区域经济合作的立场和态度。此外,日美间日益升级的贸易战,中美、美国和亚洲四小之间的贸易分歧,都会阻碍亚太区域合作的进一步发展。

第四,文化障碍。亚太地区的国家在宗教、文化和哲学等方面继承了世界一系列遗产。从儒家学说西学精神,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应有尽有,且极难融通。更重要的还在于,亚太地区从未出现过为所有国家、民族认同的亚太文化、亚太意识和亚太观念。亚太地区文化上的分野和对立,是阻碍该区域经济合作的最重要、最深刻和最难以克服的羁绊。

三、在具体对策上,我国应采取务实灵活的态度,循序渐进,逐步扩大与亚太地区的合作

鉴于上述原因,指望一蹴而就地建立紧密的亚太区域合作是不可能的。同时,我国边境线

长,既有辽阔的海域,又与众多内陆国家接壤;在国内,沿海与内陆各地经济发展悬殊,资源情况不一,地理人口环境各异。因此,在这样一种国情下,要求我国对亚太区域合作应树立这样一种战略思维:既在整体上积极参与亚太区域的讨论与合作,掌握我国应有的主导权,更要重视局部区域的合作,由小到大,促进整个亚太经济圈的最终形成。

1. 企业进行跨国经营,加快海外直接投资,重点应倾斜在亚太地区。跨国经营是当今世界经济合作的一种主要形式。我国在扩大进出口的基础上,应加快企业的海外投资,绕过对方的贸易壁垒,以建立更紧密的经济联系。随着联系的加强,必然会走向多边贸易合作。

2. 加快建立经济增长三角。经济增长三角这一概念最初出现于1990年,当时,新加坡和与之毗邻的马来西亚柔佛州、印度尼西亚的巴旦岛三方通过协议组成了一个经济增长三角。它一般以地理上、文化上的接近性和经济上的互补性为基础,由三方或四方在较小范围内进行区域合作,以推动该地区经济的繁荣和发展。

目前,我国应加快建立“图们江地区和湄公河地区的增长三角”,加强东北、西南两大地区的周边合作,展现其活力,给其他地区起到示范作用。

3. 积极参加次区域经济合作。次区域经济合作即在亚太范围部分区域内进行开放型的合作,以便促进该地区各方经济的发展与繁荣。次区域经济合作的成功,将有助于大区域经济圈的形成,并将推动大区域经济合作向更高层次迈进。

目前,我国应在下列地区积极发展经济合作:

其一,大力推进东北经济区域与日本、朝鲜半岛、俄罗斯和蒙古相关地区的合作,早日建成“东北亚经济圈”。

其二,我国华南经济区域(含广东、福建、海南)可以与台湾省、香港建立“华南经济圈”,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扩展,加强与东盟各国的经济合作,进而组成“南中国海经济圈”。

其三,在不断增强我国华北经济区域与韩国、日本、朝鲜经贸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发展“黄海经济圈”。

其四,积极推进以上海为核心的长江三角洲与太平洋沿岸各国的区域合作圈。

其五,我国新疆等西北区域,争取以观察员等身份参加南亚区域合作联盟举行的会议,以便促进大西北与印度、巴基斯坦等南亚七国的经贸合作。

4. 积极推进东亚经济核心论坛的建设。“东亚经济核心论坛”是1990年由马来西亚总理马哈蒂尔倡议的亚洲经济地区的设想,即把范围从东盟、亚洲新兴工业地区扩展到日本和我国。这一建议是想在贸易与投资等方面能为实现一致的政策开辟一个对话的场所。通过这一论坛,我国可以与东亚国家紧密合作,在亚太区域中制衡美国,发挥更大的作用。

5. 积极参加亚太经济合作组织的论坛,充分发挥我国应有的主导权,通过协商,暂时建立较松散的协调机构,并使亚太区域合作与全球贸易自由化接轨。

